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交所对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所向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下发的《关于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469 号）已经收悉，针对工作函中提到的需要会计师发表意见的问题，我们对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贵酒或公司）的相关资料、数据进行了认真分析，现将有关问题的意见回复如下：

问题 1、年报显示，公司 2022 年年报被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为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上海证监局立案调查，目前尚未结案，无法判断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请公司自查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具体事项、结合金额和性质等说明立案调查所涉事项对各年财务报表的影响，并说明是否对财务报表产生重要、广泛的影响。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导致保留意见事项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得的证据，并结合所涉事项的具体情况，说明对财务报表是否具有广泛性影响，出具保留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等有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

上海贵酒于 2022 年 7 月 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对公司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32022018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因上海贵酒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上海证监局决定对公司立案；2022 年 7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贵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针对上述事项，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向管理层了解监管部门立案检查的进展情况；
- (2) 获取公司配合检查提供的相关资料；
- (3) 通过天眼查等网站，查询公司涉及的相关诉讼判决情况；
- (4) 对相关的影响金额进行测算，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通过对上述资料的分析判断，审计发现上海贵酒公司可能存在超过重要性水平的未知错报，但由于上海贵酒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事项正在由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相关立案调查尚未有最终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调查结果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程度。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 "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一）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得出财务报表整体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以及第八条"（一）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后，注册会计师认为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综上所述，会计师认为上述事项对上海贵酒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我们对上海贵酒 2022 年财务报表发表保留意见。

问题 2、关于业绩大幅波动。年报显示，2020 年至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971.77 万元、6.03 亿元和 10.91 亿元，同比增长-27.05%、656.81% 和 80.90%。2022 年，直销（含团购）、批发代理、线上直营店三种销售渠道对应的酒类销售收入分别为 2.18 亿元、7.69 亿元和 9901.87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134.84%、65.26%、288.43%。前五大客户销售额为 2.00 亿元，其中关联方销售额为 1953.78 万元。2022 年归母净利润为 3724.40 万元，同比下降 39.86%；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 6509.63 万元，同比下降 73.85%。

（7）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就公司酒类收入真实性所采取的针对性审计程序，以及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在 2022 年报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酒类收入真实性，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贵酒股份公司与酒类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复核酒类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对酒类销售收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
- （4）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或货运单、银行回单等支持性凭证；
- （5）结合合同负债、应收账款对营业收入及年末未结算的销售折扣选取样本进行函证，通过函证及替代测试确认收入的比例为 55.86%；
- （6）针对经销和团购销售模式，选取本年度与上年度销售额变动幅度较大（绝对值大于 50%）或本年四季度收入占比较大（大于 50%）的大客户（收入大于 100 万）共计 17

家实施访谈程序，其中经销商 15 家、团购商 2 家收入合计 12,554.50 万元，约占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1.50%。选取前十名经销商执行进一步的延伸审计程序，检查经销商的进销存台账资料和销售情况，检查的经销商收入合计 13,488.68 万元，约占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2.36%。

针对公司通过抖音等电商平台直接向客户零售的电商销售模式，获取电商后台及第三方物流数据，将电商订单数据与第三方物流信息进行匹配、分析，通过检查电商订单的成交情况、物流、收款等信息核查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检查的收入金额 7,509.14 万元，约占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6.88%，占该模式收入的 75.8%；

(7)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上海公司酒类收入是真实的。

问题 3、关于收入确认依据及销售返利。年报显示，2022 年公司酒类销售收入 10.87 亿元，同比增长 86%，主要通过线下和线上平台自营开店方式开展销售，其中线下销售包括经销商模式、团购和特许加盟连锁三种模式。公司根据营销政策，以及经销商的销售情况，给予经销商一定比例的价格优惠折扣，定期或不定期与经销商进行结算。2022 年末，应付客户返利余额 4526.96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164.75 万元。

(3)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销售返利执行的审计程序与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就公司返利核算真实性、完整性，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合规性等发表意见。

会计师回复：

在 2022 年报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的销售返利，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贵酒股份公司与销售返利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销售返利相关的会计政策及会计处理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对本期销售返利的结算确认实施凭证检查，检查相关返利结算的依据是否充分、计算是否准确及是否与合同约定一致；
- (4) 结合销售合同条款、公司销售返利政策、销售收入明细账，测算 销售返利的计算是否正确；
- (5) 结合往来款函证程序，对销售返利确认、结算等相关数据进行函证；
-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销售返利是否存在跨期结算的情况。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可以确认上海贵酒公司销售返利核算的真实性、完整性，销售返利相关会计处理准确，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 4、关于经销商大幅变动。年报显示，公司酒类经销商模式实现收入 7.69 亿元，同比增长 65.26%，毛利率同比增加 3.6 个百分点。2022 年末，经销商数量为 4883

家，报告期内增加 2665 家、减少 982 家。以年末数计，平均单家经销商贡献收入 15 万元。同时，公司以前年度经销商数量变动同样较大，如 2021 年末经销商数量为 3200 家，去年内增加 3293 家、减少 427 家。

请公司：（1）补充披露对经销商的主要管理政策，包括招募条件和方式、业绩指标设置和管理、激励和淘汰的主要条款等，以及 2021 年和 2022 年相关政策是否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是否严格执行上述经销商管理政策；（2）按经销商规模、性质等，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经销商存续数量情况，包括期初期末经销商数量，报告期内增加和减少的经销商个数、增加和减少的经销商当年度及上一年度销售收入，说明公司销售渠道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对近 2 年经营业绩的影响；（3）结合经销商大幅变动、平均单家贡献收入较小的情况，自查并核实经销产品的大致最终去向、是否已实现真实销售。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会计师回复：

在 2022 年报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通过经销商渠道实现的收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了解贵酒股份公司通过经销商实现的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复核经销商销售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对酒类销售收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
- （4）抽样检查与经销商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或货运单、银行回单等支持性凭证；
- （5）结合合同负债、应收账款对经销商营业收入及年末未结算的销售折扣选取样本进行函证；
- （6）针对经销销售模式，选取部分经销商实施访谈程序；
- （7）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上海公司通过经销商渠道实现的收入是真实的。

问题 5、关于团购客户。年报显示，2022 年公司酒类直销（含团购）模式实现收入 2.18 亿元，同比增长 134.84%，毛利率同比增加 7.54 个百分点。请公司补充披露：（1）酒类直销（含团购）模式的具体情况及对应收入金额；（2）2021 年和 2022 年团购模式的前五大客户情况，包括客户名称、产品类型、销售量、销售额及同比变动情况、开始合作时间等；（3）按团购客户规模，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团购客户的存续数量情况，包括期初期末团购客户数量，报告期内增加和减少的团购客户个数、增加和减少的团购客户当年度

及上一年度销售收入，说明公司销售渠道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对近 2 年经营业绩的影响。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会计师回复：

在 2022 年报审计过程中，针对公司通过团购渠道实现的收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贵酒股份公司通过团购实现的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团购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 (3) 对酒类销售收入及毛利情况实施分析程序；
- (4) 抽样检查与团购收入 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或货运单、银行回单等支持性凭证；
- (5) 结合合同负债、应收账款对团购营业收入选取样本进行函证；
- (6) 针对团购销售模式，选取部分团购客户实施访谈程序；
- (7)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上海公司通过团购渠道实现的收入是真实的。

问题 6、关于销售费用大幅增长。年报显示，2022 年度，公司酒类销售收入 10.87 亿元，同比增长 86%，销售费用 4.54 亿元，同比增加 222%，远超酒类销售收入增长幅度。销售费用构成中，主要为推广宣传费 2.20 亿元、职工薪酬 1 亿元、活动展示费 0.51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 328%、235%、77%。2022 年末，公司在职员工合计 865 人，较去年末增加 78 人，其中，销售人员 364 人，较去年末增加 148 人。

请公司：（1）分类披露上述推广宣传费、活动展示费的核算内容明细、对应金额、定价和确认依据、支付对象是否涉及关联方，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费用金额的合理性；（2）结合销售推广的形式、内容、金额等具体情况，分析报告期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相差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运营模式、激励方式、销售人员业务职责分工，以及单位销售人员贡献收入与上年基本持平的情况，说明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速的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销售人员薪酬支付客户返利或垫付其他费用；（4）结合上述费用支出的确认审批流程和内控制度，说明公司确保大额销售费用支出的真实性、合规性的具体措施，是否存在合规性问题，或为他方垫付资金、承担费用的行为。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会计师回复：

在 2022 年报审计过程中，针对销售费用，会计师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和评估销售费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 复核销售费用确认的会计政策及具体方法是否正确且一贯地运用;
 - (3) 执行分析性程序,结合业务进行对比分析,分析各项销售费用变动的合理性,判断本年销售费用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4) 针对推广宣传费、活动展示费等重要或异常波动的销售费用,检查重要的合同或服务合作协议、费用结算单据、支付凭证及审批流程,并检查广告宣传服务的实际提供情况,结合往来款的审计对重要的广告、宣传服务供应商进行函证;
 - (5) 结合职工薪酬检查计入销售费用的人工费用的真实性、合理性;
 - (6)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可以确认上海贵酒公司 2022 年度销售费用的真实性、完整性。
- 问题 8、关于存货增长。年报显示,2022 年末存货账面余额为 4.75 亿元,同比增长 34.94%;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48.05 万元,存货账面价值为 4.74 亿元,同比增长 35.04%,主要包括半产品 2.40 亿元、库存商品 1.93 亿元等。请公司补充披露:(1)半产品和库存商品的主要存放地点,对应的存货类型和余额;(2)各类型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确认依据及数据来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3)期末存货盘点计划及实施具体情况;(4)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实施监盘的具体情况,以及为保证存货列报真实、准确所采取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发表明确意见。

会计师回复:

在 2022 年报审计过程中,年审项目组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上海地区子公司存储于第三方仓库(京东昆山仓、京东郑州仓、京东惠州仓、利丰吴江仓等)的存货、于 2023 年 1 月 8 日至 12 日对贵州仁怀工厂的存货执行了以下监盘程序:

- (1) 了解公司存货盘点相关制度及盘点情况;
- (2) 获取并查阅公司 2022 年度存货盘点计划,评价公司管理层制定的存货监盘计划,对监盘计划作出合理安排;
- (3) 获取公司的存货清单并与账面进行核对;
- (4) 在盘点日对存货实施现场监盘程序:①针对已盘点的存货进行检查,将检查结果与公司盘点记录进行核对,形成相应记录;监盘过程中重点关注是否存在呆滞、报废毁损等情况;②在检查已盘点的存货时,从存货盘点记录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实物,以测试盘点记录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同时从存货实物中选取项目追查至存货盘点记录,以测试存货盘点记录的完整性;③针对盘点日至资产负债表日之间的存货变动执行存货倒轧程序,获取盘点日至报告日的变动明细,针对该明细执行抽样程序,查验相关文件包括出入库单、领料单等评估存货变动记录的准确性;

(5) 存货监盘结束时，我们再次观察盘点现场，以确定所有应纳入盘点范围的存货是否均已盘点。

通过实施上述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况，监盘金额总金额约为 59,536.23 万元（合并抵消前存货原值），占比约为 99.35%。整体上公司的存货摆放整齐，存货存放在合适的存储环境，未发现明显差异。

针对存货的真实、准确性，会计师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 (1) 了解并测试与存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选取样本检查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的采购合同或订单、入库单、发票等，针对存货样本执行计价测试，确认期末存货的准确性；
- (3) 了解公司期末存货构成、备货用途等，分析期末存货增长的合理性；
- (4) 获取公司存货库龄明细表，分析长库龄存货的合理性，结合库龄及销售情况对期末存货进行跌价测试；
- (5) 结合存货监盘程序，了解存货实际结存情况以及结存的存货的状态，并对存储于第三方仓库的存货进行函证。

经过核查，我们未发现公司上述回复中与财务报告相关的信息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相关资料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6月20日

